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,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静女士主持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 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 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 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(二)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 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9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